关于车购税转移支付2023年度绩效自评报告

 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 2023年交通运输厅下达红寺堡区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113万元，其中93万元用于支持村道生命安全防护工程建设17公里，20万元用于农村公路水毁维修，进一步提升了农村公路安全运行保障能力，通过改善路况水平、提高公路服务能力、助力乡村振兴。

 二、绩效情况分析

**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**

2023年下达车购税资金93万元，实施了村道生命安全防护工程项目26.788公里。目前项目已完工并完成财务决算工作，车购税资金93万元已全部完成支付。使用车购税资金20万元用于水毁维修。目前项目已完工并完成审计工作，车购税20万元已全部完成支付。

1. **资金管理情况分析**

2023年分配车购税资金113万元已全部下达并完成支付，实施项目均已完成下达任务，项目建设中的车购税资金一律做到专户存储，专款专用，单独核算。工程完工后须有完善的计量支付证明材料和施工、监理、业主项目负责人签字，经会议研究后，方可拨付资金，保证了农村公路建设资金的安全、合理、有效使用。

1. **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2023年下达车购税资金93万元用于实施村道生命安全防护工程17公里，实际实施村道生命安全防护工程26.788公里，超额完成下达任务目标。下达车购税资金20万元用于太阳山至大河公路多哈至盐兴路过水路面水毁维修，新建M10浆砌片石挡土墙30米，过水路面坡脚防护50米，改移河道115米等；香园公路过水路面水毁维修，护坡维修96.73平方米，护坡、截水墙维修200.3平方米等；水套至羊坊滩公路护坡维修240平方米，护坡、截水墙维修373平方米等。

 **（四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**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(1)数量指标：完成村道生命安全防护工程26.788公里，完成农村公路水毁维修0.7公里。

(2)质量指标：项目资金使用均合规，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100%。

(3)时效指标：项目均完成年初制定计划，达到预期效果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(1)经济效益：项目的实施对经济发展起到了促进作用。

(2)社会效益：项目的实施，提升力公共基本服务水平和公路安全水平，改善道路通行环境、保障道路畅通、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特别是重大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，提升通行能力、服务水平。

(3)生态效益：项目的建设均按照环保要求进行施工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：受益群众满意度达标，群众满意度90%以上，改善了人居环境，使得群众更加满意。

 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对项目实施情况及项目申报的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，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偏离绩效目标。

1.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## 拟对绩效评价结果进行政府网站公开并接受社会监督。

 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 无

 六、 附件

红寺堡区2023年车购税资金绩效自评表